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3]第 2249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编制说明	
1、合并过渡期损益表·····	3
2、母公司过渡期损益表·····	4
3、过渡期损益表编制说明·····	5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RSM 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86(10)880955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Office Address: 3-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Tel: +86(10)88095588
邮政编码: 100077	Post Code: 100077	传真: +86(10)88091199
		Fax: +86(10)88091199

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专审字[2013]第 2249 号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的合并过渡期损益表和母公司过渡期损益表以及编制说明(以下简称“财务报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的合并经营成果，以及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的经营成果。

四、报告用途

本专项意见仅作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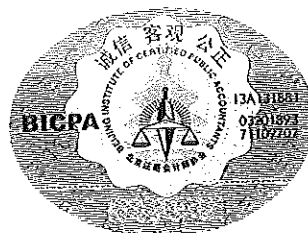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 5 月 13 日



合并过渡期损益表

编制单位：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一、营业总收入		6,482,568,711.44
其中：营业收入	七、1	6,482,568,711.44
二、营业总成本		6,401,421,598.09
其中：营业成本	七、1	5,367,110,788.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	36,680,614.54
销售费用	七、3	334,818,466.91
管理费用	七、4	633,734,785.52
财务费用	七、5	35,136,931.82
资产减值损失	七、7	-6,059,989.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	558,440,458.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	558,440,458.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9,587,571.37
加：营业外收入	七、8	61,163,151.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9	5,329,88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9	307,217.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420,841.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10	39,588,110.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5,832,73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8,514,109.11
少数股东损益		77,318,621.9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11	-51,128.9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5,781,60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462,980.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318,621.95

法定代表人：滕铁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秋月

母公司过渡期损益表

编制单位：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一、营业收入	八、1	2,533,609,074.23
减：营业成本	八、1	2,073,262,646.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565,761.70
销售费用		170,609,473.26
管理费用		303,837,160.82
财务费用		13,752,875.22
资产减值损失		-2,180,075.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2	664,712,04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2	558,440,458.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0,473,272.47
加：营业外收入		54,291,155.75
减：营业外支出		3,253,51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323.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510,912.94
减：所得税费用		7,485,209.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4,025,703.4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4,025,703.47

法定代表人：滕铁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秋月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过渡期损益表编制说明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交易过程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前身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原富奥公司”), 2007年12月20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20日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220101010002872; 法定代表人: 滕铁骑; 住所: 吉林省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2011年3月29日本公司定向增发股份, 扩大股本规模,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定向增发股份的方式增持本公司的股份, 增发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11.2亿元人民币, 其中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持股31.250%,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9.643%,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7.857%,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464%,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571%,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2.500%, 自然人股东持股10.715%。

2012年1月, 本公司股东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对本公司的股本5,000万元, 全部转让给深圳市中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仍为11.2亿元人民币, 其中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持股31.250%,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9.643%,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7.857%, 深圳市中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4.464%,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571%,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2.500%, 自然人股东持股10.715%。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研究、设计、制造; 国内销售及售后服务; 进出口业务; 设备及工艺装备的设计、制造以及相关服务; 租赁业务、物业服务业务(需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仓储和配送业务及相关服务。

公司组织机构:

1、分公司如下: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传动轴分公司	传动轴分公司
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制动控制系统分公司	制控系统分公司
3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散热器分公司	散热器分公司
4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紧固件分公司	紧固件分公司
5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泵业分公司	泵业分公司
6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底盘结构件分公司	底盘结构件分公司
7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电子电器分公司	电子电器分公司
8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配送分公司	仓储配送分公司

序号	全 称	简 称
9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冲压件分公司	冲压件分公司

2、全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	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辽弹公司
2	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公司
3	成都富奥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3、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	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	一汽光洋公司
2	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	一汽东机工公司
3	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一汽法雷奥公司

4、合营、联营公司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克虏伯富奥弹簧公司
2	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塔奥金环公司
3	蒂森克虏伯富奥汽车转向柱(长春)有限公司	富奥转向柱公司
4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天合富奥安全公司
5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富奥石川岛公司
6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众一汽平台公司
7	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	富奥天弹公司
8	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	富奥电装公司
9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富奥采埃孚公司
10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天合富奥转向公司
11	长春富奥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富奥东睦公司
12	富奥威泰克底盘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富奥威泰克公司
13	富奥伟世通汽车热交换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富奥伟世通公司
14	长春富奥汽车机电有限公司	富奥机电公司
15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鑫安保险公司

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股份”)签署了《重组意向书》。2011年7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11年7月25日,本公司与盛润股份签署了《广东盛润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2012年2月8日本公司与盛润股份签署了《广

东盛润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盛润股份和本公司同意采取盛润股份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的方式进行合并。本次合并完成后，盛润股份将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本公司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本公司的法人资格注销，本公司的股东将换股成为合并后存续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次交易以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为交易基准日。2012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13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与盛润股份签订《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自交割日（2013 年 3 月 12 日）起，本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均由盛润股份享有和承担，盛润股份对移交资产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利，并承担该等资产的全部经营风险和损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是为盛润股份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而向相关监管部门申报之用而编制的过渡期损益表，报表期间为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报表截止日非本集团中期财务报告日，对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11 日期间损益情况以 2013 年 3 月全月的损益情况为基础，采取如下编制方式：

（1）对于可以明确实际发生日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据实计入相应期间；

（2）除（1）以外的其他经常性损益项目按截止日前的实际天数占 3 月份全部天数的比例计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过渡期的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

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次报表的编制期间为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

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较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较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

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编制说明四、8“长期股权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

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比例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7-12 月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100	1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按以计划成本核算，对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2008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编制说明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编制说明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4-5	5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编制说明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编制说明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编制说明四、15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

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7、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

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

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5%、30%计缴。

注：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子公司成都富奥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税率为15%；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税率为3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2011年8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优惠税率为15%。下属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2009年12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3年，优惠税率为15%。2012年12月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有效期3年（2012年-2014年），继续享受优惠税率。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2013年3月21日收到辽宁省科技办公厅文件，公司通过辽宁省2012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通知，所得税税率为15%，有效期3年（2012年-2014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底特律	商业	130.00 万美元	汽车零部件贸易、代理	有限责任	刘兴治	不适用	891.75	
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全资	辽宁	制造业	4,997.00	制造、出口汽车钢板弹簧，螺旋弹簧，板弹簧，扭杆弹簧，稳定杆弹簧，汽车配件及随车工具，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	有限责任	叶凡	12196179-9	9,897.69	
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控股	长春	制造业	8,400.00	开发生产交通工具的加热、通风和空调系统及零部件	有限责任	杨一平	60591327-5	10,912.15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	控股	长春	制造业	1,591.30 万美元	汽车用减振器总成和其他各类减振器, 各种机械产品等使用的产业用自锁空气弹簧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售后服务	有限责任	赵玉林	70252557-3	10,148.56	
成都富奥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成都	制造业	100.00	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销售业务、房屋租赁业务、仓储配送业务以及园林绿化、物业管理业务和保洁业务	有限责任	叶凡	56445715-3	10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注释
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成都富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	控股	长春	汽车零部件	1880 万美元	开发、生产及销售车辆用转向装置及相关产品	有限责任	叶凡	60595175-7	19,203.32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注释
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3、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项目	收入、费用项目
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按发生当月的平均汇率折算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主营业务收入	6,084,850,081.22
其他业务收入	397,718,630.22
营业收入合计	6,482,568,711.44
主营业务成本	5,122,061,903.10
其他业务成本	245,048,885.51
营业成本合计	5,367,110,788.6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零部件	6,174,738,314.81	5,201,815,559.06
小计	6,174,738,314.81	5,201,815,559.06
减：内部抵销数	89,888,233.59	79,753,655.96
合 计	6,084,850,081.22	5,122,061,903.1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转向及安全系统	901,644,876.12	737,657,629.60
制动和传动系统	553,742,177.56	501,533,827.94
发动机附件系统	507,800,471.35	407,190,271.54
环境系统	1,749,323,164.43	1,448,866,834.75
底盘系统	1,749,010,221.65	1,520,413,091.31
汽车电子	42,631,040.93	42,267,373.32
其它	670,586,362.77	543,886,530.60
小计	6,174,738,314.81	5,201,815,559.06
减：内部抵销数	89,888,233.59	79,753,655.96
合 计	6,084,850,081.22	5,122,061,903.10

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营业税	7,517,309.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64,957.99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教育费附加	11,242,294.64
房产税	2,018,132.27
其他	137,919.82
合 计	36,680,614.54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编制说明五、税项。

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售后及销售服务费	159,720,734.54
运输费	74,854,072.36
包装费	31,528,433.77
职工薪酬	29,757,538.19
仓储费	21,369,691.83
差旅费	7,463,112.22
业务招待费	5,075,072.76
展览费	1,089,672.37
促消费	727,124.31
办公费	563,398.83
其他	2,669,615.73
合 计	334,818,466.91

4、管理费用

项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职工薪酬	201,488,538.13
研究开发费	159,062,648.68
固定资产修理费	90,164,326.97
技术提成费	26,291,808.24
无形资产摊销	14,705,602.60
业务招待费	13,925,874.43
折旧费	12,242,075.05
土地使用税	10,508,666.48
差旅费	9,984,455.54
房产税	9,831,894.65
其他	85,528,894.75

项目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合 计	633,734,785.52

5、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利息支出	44,726,377.98
减：利息收入	9,487,634.0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276,499.45
其他	1,174,687.30
合 计	35,136,931.82

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8,440,458.02
合 计	558,440,458.02

注：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富奥伟世通汽车热交换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19,587,595.11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126,084,862.46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11,332,984.17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89,156,263.54
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	84,297,326.21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86,279,528.34
富奥威泰克底盘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5,374,697.93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2,781,670.30
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21,234,425.58
蒂森克虏伯富奥汽车转向柱（长春）有限公司	73,368,886.60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59,983,569.01
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	2,114,268.89
长春富奥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48,114.11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37,765.89
合 计	558,440,458.02

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坏账损失	3,185,555.16
存货跌价损失	-9,245,544.47
合 计	-6,059,989.31

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611,994.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577,994.99
其他	34,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2,529,826.74
政府补助	21,895,337.15
其他	14,125,993.02
合 计	61,163,151.90

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7,217.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7,217.63
债务重组损失	2,392,574.20
对外捐赠支出	509,900.00
其他	2,120,189.69
合 计	5,329,881.52

1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0,837,579.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750,531.27
合 计	39,588,110.69

11、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③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④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128.93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1,128.93
⑤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51,128.93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主营业务收入	2,278,684,888.44
其他业务收入	254,924,185.79
营业收入合计	2,533,609,074.23
主营业务成本	1,937,058,937.18
其他业务成本	136,203,709.33
营业成本合计	2,073,262,646.5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1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11 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零部件	2,338,068,686.18	1,987,216,246.30

行业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小 计	2,338,068,686.18	1,987,216,246.30
减：内部抵销数	59,383,797.74	50,157,309.12
合 计	2,278,684,888.44	1,937,058,937.1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制动和传动系统	553,742,177.56	501,533,827.94
发动机附件系统	498,990,336.02	398,957,308.00
环境系统	394,611,875.20	333,120,479.55
底盘系统	180,518,445.94	168,376,804.00
汽车电子	42,631,040.93	42,267,373.32
其它	667,574,810.53	542,960,453.49
小 计	2,338,068,686.18	1,987,216,246.30
减：内部抵销数	59,383,797.74	50,157,309.12
合 计	2,278,684,888.44	1,937,058,937.18

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271,582.6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8,440,458.02
合 计	664,712,040.65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71,322,112.75
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	12,240,000.00
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	22,709,469.88
合 计	106,271,582.63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富奥伟世通汽车热交换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19,587,595.11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126,084,862.46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年11月1日至2013年3月11日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11,332,984.17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89,156,263.54
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	84,297,326.21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86,279,528.34
富奥威泰克底盘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5,374,697.93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2,781,670.30
长春塔奥金环汽车制品有限公司	21,234,425.58
蒂森克虏伯富奥汽车转向柱（长春）有限公司	73,368,886.60
长春富奥石川岛增压器有限公司	59,983,569.01
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	2,114,268.89
长春富奥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48,114.11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37,765.89
合 计	558,440,458.02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2日

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 册 号 (4-4)

110102013610187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1幢806~812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仁荣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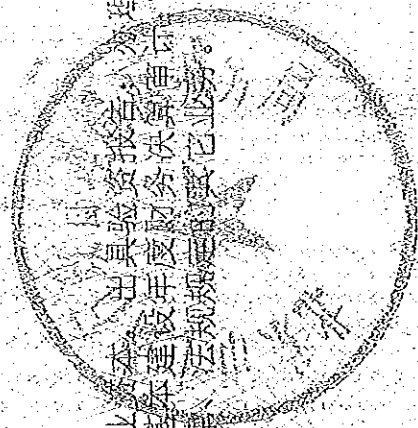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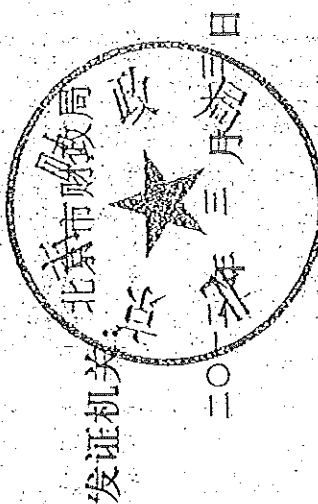
01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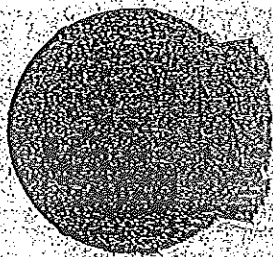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00673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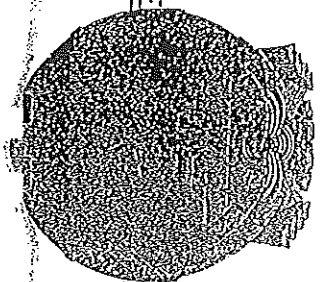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1

注册资本(出资额): 670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6



证书序号: 0000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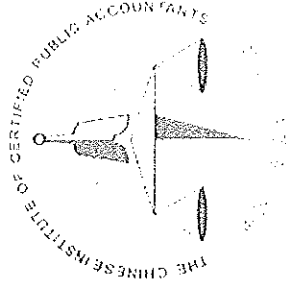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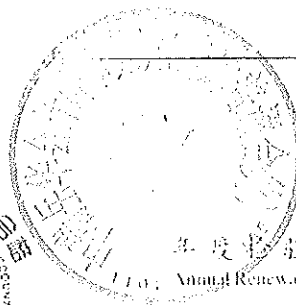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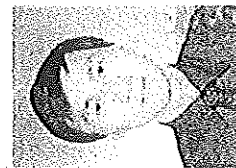
证书号: 06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Full name: 姓名: 王 芳
Sex: 性别: 女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78.05.01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110101197805010000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is renewal.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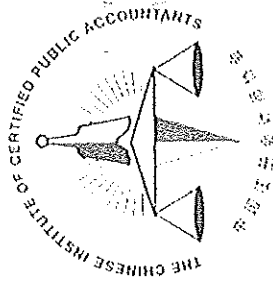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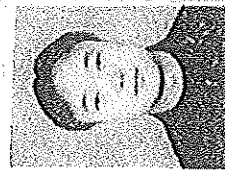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is renewal.

2012

2013



姓名: 苗策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6月20日
 工作单位: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50102730620301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04年3月1日

2006年3月1日